

《上海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办法》4月 1 日起施行

人户分离,如何办理居住登记?上海市政府印发了重新制定的《上海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办法》,按照“放管服”改革和便民利民的要求,增加了可由他人代为办理的情形,调整了办理居住登记需提交的材料、增加了居住登记注销情形。《上海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办法》将于4月1日起施行。届时,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到哪里办理?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是否可以代办?

问:为什么要重新制定《上海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答:重新制定《办法》主要有以下考虑:

一是积极响应中央“放管服”总体要求。为进一步适应社会发展需要,方便服务本市市民,自2018年3月1日起本市户籍人员居住登记业务已“全市通办”,此外,按照《上海市公共数据和一网通办管理办法》的要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业务已可通过本市“一网通办”平台办理。为此,有必要对《办法》中相关条文进行修改,保持一致性。

二是增加便民利民服务项目。针对本市户籍未成年人和因个人原因不便前往办理居住登记的户籍人员,提供了由监护人或户籍人员委托他人代为办理的便民利民服务,此外,扩大了有效身份证明以及合法居住证明材料的范围,进一步方便户籍人员办事。

问:本次重新制定主要调整了哪些内容?
答:(一)增加了可由他人代为办理的情形。为方便户籍人员办理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在原有的本市户籍未成年人监护人代为办理的基础上,针对不便前往办

理居住登记的户籍人员,提供由委托他人代为办理的便民利民服务。

(二)调整办理居住登记需提交的材料。根据2018年印发的《上海市常住户口管理规定》,将《个人户口卡》纳入有效身份证明范围。同时,按照申请人居住房屋的类型,对递交的合法住所证明材料作了进一步明确,在原有的“居住房屋产权证明、租用公房凭证、由房屋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之外,增加了集体宿舍证明。

(三)增加居住登记注销情形。在由有关部门认定后进行注销的基础之上,对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迁回户籍地或不在本市居住的,进一步明确了户籍人员主动向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申请注销其居住登记的操作办法。

(四)调整“居住地办理人户分离居住登记”的规定。根据“全市通办”“一网通办”的要求,取消了申请人前往“居住地”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的规定。

(五)调整部分文字表述。将规定中的

“市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修改为“市房屋管理局”,“卫生计生”调整为“卫生健康”,“区县”“区、县”统一修改为“区”,“严禁弄虚作假”修改为“对弄虚作假的不予办理登记”,“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统一修改为“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增加“通过本市‘一网通办’平台申请、重新办理和注销居住登记”,明确“能够通过数据互认共享获取的材料,不得要求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申请办理居住登记时重复提供”,并将《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申请(回执)》修改为《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回执)》。

问:《办法》重新制定后,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到哪里办理?

答:本《办法》规定,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应当前往街道、镇(乡)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或通过本市“一网通办”平台申请办理居住登记。

问:办理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需要什么材料?

答:本《办法》规定,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办理居住登记时,应当提供以下材料:

(一)《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申请表》;

(二)本人居民身份证、《居民户口簿》、《个人户口卡》或加盖单位人事(或保卫)部门印章的《集体户口个人信息页》复印件等有效身份证明;

(三)居住房屋产权证明、租用公房凭证、由房屋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或单位人事(或保卫)部门出具的集体宿舍证明。

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申请办理居住登记时提供的各类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对弄虚作假的不予办理登记。能够通过数据互认共享获取的材料,不得要求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申请办理居住登记时重复提供。

问: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可以代办吗?
答: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办理居住登记,并提供被委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和委托书。本市户籍未成年人的居住登记,由其监护人负责申请办理,并提供监护人的有效身份证明。

问: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办理后是否有凭证?
答: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受理后,经审核,对符合办理条件的,当场打印《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回执)》。

问:居住地址发生变更了怎么办?
答: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办理居住登记后居住地发生变化的,应当前往街道、镇(乡)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或通过本市“一网通办”平台,重新办理居住登记。

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迁回户籍地或不在本市居住的,应当前往街道、镇(乡)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或通过本市“一网通办”平台,申请注销本人居住登记信息。

(上海发布)

阳春三月,养生防病有三招

阳春三月,万物复苏,俗话说“百草回生,百病易发”。

晚睡早起养脾气

《黄帝内经》中说:“春三月,此谓发陈。天地俱生,万物以荣。夜卧早行,广步于庭。”意思是说,春季万物复苏,应该晚睡早起,在室外缓缓散步,有助于身体健康。所以,在这个时节的运动,不宜太过激烈。毕竟人们是才从冬季的寒冷中舒缓过来,需要循序渐进。外出踏青、郊游、放风筝都是不错的选择。

常备两杯润喉茶

有谚语云:“惊蛰地气通”。初春时节,咽喉类疾病有上升趋势。家里有慢性咽喉炎病人的,不妨提前给自己和家人备上两杯润喉茶。一杯茶为桔梗菊花茶,有清咽利喉、止咳

化痰的功效。茶料为胖大海、甘草、桔梗、金银花、菊花。另外一杯茶为玉蝴蝶茶,特别适合经常感觉眼干咽燥的上班族,有清咽利喉、清肝明目的功效。茶料为胖大海、玉蝴蝶(木蝴蝶)、甜叶菊。饮用药茶,多主张温服、频饮不拘次,每日一剂。

三月韭菜最该吃

三月饮食宜遵循“养阳”的原则,建议适当多吃能升发阳气或助阳的食物,如韭菜、菠菜、荠菜、葛根、小米、糯米、菜花等。韭菜中胡萝卜素和维生素C的含量较高,叶酸和钾含量也较高。而且,韭菜中有大量膳食纤维,能促进肠胃蠕动,预防便秘。另外,韭菜特殊的辛辣香味来自于其中含有的异硫氰酸盐,有抑制多种细菌的作用。春韭比较细嫩,经不起大火旺油的折腾,所以烹炒时要注意火候和时间,不要过度烹饪。

(健康时报)



菊花茶

纠错有奖

欢迎大家来做“啄木鸟”

为提高报纸出版质量,本报特开通纠错渠道。如果您在阅读本期《社区晨报》时发现任何差错,可关注微信公众号“上海社区发布”并于后台直接留言,将您发现的差错发送给我们(注明报纸名称、所在版面、文章名称、差错细节,也可以直接发送报纸截图)。

如果您纠错正确,就可获得一份由报社特别准备的小礼品。另外,每月纠错最多、正确率最高的“啄木鸟”,还将获得最高200元的额外奖励。报纸纠错时限为正式出版后两周内(以出报日期为准)。

本期致谢名单:施清平、王之春、严继良、杨传彪、张辉、米娜、赵水生、张仰成、张文校、陈欣荣、韦虹生、杨保飞、张德胜、陈金生、Bella(网名)、沈文成

扫描二维码关注“上海社区发布”

上海宝华万豪酒店五周年庆 惊喜不断

2019年2月22日,上海宝华万豪酒店五周年庆现场气氛热烈,嘉宾云集,酒店行政管理层领导,酒店VIP客户,20余家媒体齐聚一堂,尽情感受着宝华万豪的蓬勃生机和无限活力。上海宝华万豪酒店市场总监王萍女士上台致辞,为酒店五周年庆典正式拉开序幕。

惊喜不断喜事连连

即日起至3月17日婚博会期间,预订并成功交付定金,即可享受**“婚宴特别礼遇”**:

- 2019年3月至9月婚宴,每桌仅需人民币6888元起。
- 免服务费;免LED费;赠送餐前迎宾会;满10桌送1桌。不可与其他优惠同时享用且仅限首次询价的婚宴客人。

更多详情请咨询欢迎致电婚宴专家:021 36698888转8831分机。专业的婚宴团队为你提供专业的意见,定制属于你的浪漫盛典。与亲友分享喜悦,见证神圣的一刻!

好书推荐

《我不要你死于一事无成》

作者:[阿富汗]法齐娅·库菲

作者是阿富汗唯一一位女性国会议员,每日所必须面对的不确定情势,促使她开始写信给自己两名女儿,因为每一次走出家门都是充满危险的未知旅程,无法保证自己能平安返回。书中17封写给女儿的告别信包含一个母亲对孩子的爱的教育,也忠实呈现出作者为了追求理想的精彩人生故事。

《沈从文与凤凰》

作者:沈从文

本书是著名作家沈从文的关于“故乡”与“童年”的小说、散文选集。全书紧紧围绕“逝去的故乡”与“大师的童年”选篇择目。

(静安区图书馆)